

花蓮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計畫

子計畫 8-2「客語中高級認證加強班」

一、依據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3日府教課字第1130210837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協助本縣客家語現職教師及縣內民眾通過客家語語文認證。
- (二)加強本縣客家語現職教師參加語言認證之輔導與經驗交流。
- (三)增進本縣現職教師參加、指導語文競賽之專業素養。
- (四)推展本縣優質之本土語言教學環境及內容。
- (五)推動本縣本土語文教學活動，增進客家語文現職教師之本土語文知能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(二)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- (三)承辦單位：花蓮縣豐裡國民小學
- (四)協辦單位：花蓮縣本土語言國教輔導團

四、實施辦法：

(一)參加對象及人數：以本縣各國民中小學缺乏客語合格講師之學校為優先；並開放客語教學現職教師及有興趣參加認證之縣內民眾，合計共35人。

(二)研習時間及地點：

1、地點：花蓮縣壽豐鄉豐裡國民小學(花蓮縣壽豐鄉豐裡村中山路299號)

2、日期：114 年1 月 20 日至 1 月 24 日辦理，共計5日。

(三)研習課程：(如附件一)

(四)參加研習教師給予公假登記，全程參與者，依縣府核定文號核予研習時數32 小時。

(五)報名方式：本縣教職員工請於 113 年 1 月 14 日前，進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縣民(含學生)請以下列表單報名

(六)依報名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，錄取名單請自行上網瀏覽。

(七)有關本研習相關之疑問，請洽：豐裡國小教導主任黃致翔(8652183#111)

(八)本研習提供午餐，請自備環保餐具、杯子。

五、本縣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師資培訓薦派教師務必參加

六、經費來源暨概算：教育部「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計畫」支應，課表及經費概算如附件三。

七、預期效益：

(一)培訓本縣通過客家語中高級認證之合格師資，達到專業認證百分比。

(二)提升教師本土語言專業能力並善用相關教學資源。

(三)活絡教師本土語文自主學習並建立永續成長共識。

(四)建立教師於推展本土語文教學活動及情境之信心。

(五)促進教師了解教育部暨本縣本土語教育拼音方針。

八、承辦本活動之有功人員，依相關獎勵規定辦理敘獎事宜。

九、本計畫奉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「客家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」加強培訓班課程表

辦理地點：花蓮縣豐裡國小二樓會議室

日期	時間	課目名稱	講 師	備註
1月20日 星期一	09:00~12:00	客家語認證概論與網站資源介紹	梁依仁督學	3 小時內聘
	13:30~17:30	聆聽能力練習	梁依仁督學	4 小時內聘
1月21日 星期二	08:00~12:00	朗讀練習與口語表達	黃瑞香老師	4 小時內聘
	13:30~16:30	閱讀能力，文章賞析與寫作	黃瑞香老師	3 小時內聘
1月22日 星期三	08:00~12:00	辭彙、俗諺與語法介紹	劉康正校長	4 小時內聘
	13:30~16:30	辭彙、俗諺與語法介紹	劉康正校長	3 小時內聘
1月23日 星期四	08:00~12:00	客家語拼音教學與測驗演練 分組(海陸、四縣)	黃瑞香老師 鍾蕙仔校長	4 小時內聘
	13:30~16:30	客家語拼音教學與測驗演練 分組(海陸、四縣)	黃瑞香老師 鍾蕙仔校長	3 小時內聘
1月24日 星期五	08:00~12:00	認證測驗演練	梁依仁督學	4 小時內聘
備 註		(共 32 小時)		